

財政部主管於平面媒體、網路媒體、廣播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宣導相關廣告明細表

機關名稱：臺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

項次	媒體型式	廣告主要內容	刊登及託播對象	刊登及播出時間	刊登及播出次數	刊登或託播金額(單位：新臺幣元)
1	廣播媒體	各稅宣導與便民服務措施等	正聲廣播(臺中二臺AM頻道)	103年4月 (契約期間103年2月27日至12月10日)	72 (共276檔次)	80,000元(分別於5月、6月、11月、12月執行完畢後核銷)
2	平面媒體	豐原分局「幸福稅月塗鴨秀」租稅宣導活動	自由時報	103年4月	3	18,375元
3	電視媒體	使用牌照稅開徵宣導	群健有線電視	103年4月	150 (共450檔次)	45,000元(分別於5月、6月、12月執行完畢後核銷)
4	廣播媒體	各稅宣導與便民服務措施等	正聲廣播(臺中二臺AM頻道)	103年5月 (契約期間103年2月27日至12月10日)	72 (共276檔次)	80,000元(分別於5月、6月、11月、12月執行完畢後核銷)
5	電視媒體	房屋稅開徵宣導	群健有線電視	103年5月	150 (共450檔次)	45,000元(分別於5月、6月、12月執行完畢後核銷)
6	平面媒體	「那一刻，稅幸福」網路宣導活動	新新聞	103年5月	1	22,000元
7	廣播媒體	各稅宣導與便民服務措施等	正聲廣播(臺中二臺AM頻道)	103年6月 (契約期間103年2月27日至12月10日)	13 (共276檔次)	80,000元(分別於5月、6月、11月、12月執行完畢後核銷)
8	廣播媒體	各稅宣導與便民服務措施等	正聲廣播(臺中二臺AM頻道)	103年7月 (契約期間103年2月27日至12月10日)	6 (共276檔次)	80,000元(分別於5月、6月、11月、12月執行完畢後核銷)
9	平面媒體	電子發票-手機條碼宣導	新華報導	103年7月	1	20,000元
10	平面媒體	「手機條碼show一下」	聯合報	103年7月	1	15,000元

財政部主管於平面媒體、網路媒體、廣播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宣導相關廣告明細表

機關名稱：臺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

項次	媒體型式	廣告主要內容	刊登及託播對象	刊登及播出時間	刊登及播出次數	刊登或託播金額(單位：新臺幣元)
11	平面媒體	沙鹿分局「花漾稅月·溫馨傳情」租稅宣導活動	自由時報	103年7月12日	1	20,000元
12	平面媒體	民權分局「歡樂稅月藝起來」租稅宣導活動	臺灣時報	103年7月18日	1	15,000元
13	平面媒體	文心分局「七夕攜手捐發票 租稅e化好服務」租稅宣導活動	稅務日報	103年7月28日	1	3,000元
14	平面媒體	電子發票-手機條碼宣導	政風新聞	103年8月	1	20,000元